

2021年山东师范大学等高校面向山东省招生航空服务艺术 与管理专业联考方案

根据《山东省2021年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招生工作实施方案》要求，为服务广大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专业考生，山东师范大学等高校协商组建2021年面向山东省招生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专业校考联合考试平台（以下简称联考平台），由山东师范大学统一组织专业测试，统一划定合格线，成绩共享。现将联考方案公布如下：

一、招生计划

学校代码	学校名称	招生专业	计划
10094	河北师范大学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校企合作办学)	30
10445	山东师范大学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校企合作办学)	200
10446	曲阜师范大学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校企合作办学)	200
10517	湖北民族大学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20
10603	南宁师范大学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8
11390	玉溪师范学院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6
11407	北方民族大学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25
11418	北京城市学院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40
11547	广西警察学院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20
12026	大连民族大学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30
12544	宁夏理工学院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	12
合计：			591

联考平台参与高校、招生计划最终以各招生高校招生简章及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公布为准。各联考平台高校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专业招生简章、招生方向、合格考生名单及录取规则等详细信息由各招生高校负责公布与解释。

二、考试内容

航空服务艺术与管理专业测试满分 100 分，内容包括企业形象、语言表达和音乐技能三部分（满分各 100 分）。其中企业形象占总成绩 70%、语言表达占总成绩 15%、音乐技能占总成绩 15%。报考该专业考生需要满足男生身高 175cm—185cm，女生身高 163—175cm，身体裸露部位无明显疤痕的基本条件。

企业形象主要考察考生的形体五官、形象气质、礼仪素养、动作规范等内容；语言表达主要考察考生普通话的发音吐字断句及英语口语发音等内容；音乐技能主要考察考生的音乐素养及技能水平。

企业形象：根据考试系统提示完成身体裸露部位特写，基本形象展示、礼仪动作展示等。

语言表达：播报规定的中文、英文稿件。

音乐技能：考生从声乐、键盘、民乐、西洋乐、舞蹈五个项目中任选其一进行录制。

三、考试方式及考试时间

考试采用在线录制视频作品的非现场考试方式。

考试报名时间：2021 年 1 月 12 日—17 日（每天 8:00—20:00）。

考试收费标准：120 元/人。

报名网址将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前在“山东师范大学本科招生网—网上报名—艺术类”公布。

考前练习时间：2021 年 1 月 20 日—1 月 25 日。

模拟考试时间：2021 年 1 月 24 日—1 月 25 日。

正式考试时间：2021 年 1 月 26 日 9:00—2 月 3 日 18:00。

考前练习不限时间不限次数，也不需要提交录制视频。

模拟考试除题目外，其他与正式考试完全一致，有严格的考试时

间限制，请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并完成模拟考试，模拟考试视频也可提交，但是模拟考试视频不作为评分依据。

模拟考试与正式考试时每个科目开始录制视频前均需进行人脸验证，不要化浓妆、戴美瞳、头发遮挡额头和耳朵等，验证时调整好光线，避免出现高曝光等情况，保证人脸清晰，防止人脸识别失败，浪费考试时间。

考生访问“山东师范大学本科招生网—网上报名—艺术类”查看考试系统入口（2021年1月20日前公布），注册登录核对报名信息无误后，签署《诚信考试承诺书》，按照系统规范及要求进行视频录制并完成视频文件上传。各位考生务必进行考前练习和模拟考试，熟悉考试流程，正式考试期间也可进行考前练习。

四、考试视频录制要求

1. 正式视频录制为在线实时录制，录制时需保证手机电量、内存充足（建议至少5G以上），建议连接优质WIFI网络，关闭手机通话、应用通知功能，退出其他应用程序（如微信、QQ、音乐等）。为保证视频录制效果，建议考生使用iPhone6s、android 7.0及以上近两年主流品牌机（例如华为、小米、oppo、vivo、iPhone等千元机以上）拍摄并上传视频，同时建议使用手机支架、手持稳定器等辅助设备拍摄。

2. 录像时要求纯色背景，应从考生正面脸部特写开始，拉至全景全身。要求画面保持稳定、声像清晰，将考生全貌清晰展现，考生一律不许化浓妆。录制时只能采用一个长镜头，不间断录制，声音和图像需同步录制，期间不得转切画面，不得采用任何视频编辑手段美化处理画面，不得采用任何音频编辑手段美化编辑音频。录制视频时请不要离开拍摄范围，一旦离开拍摄范围，按违规处理，取消成绩。

3. 录像中只允许出现考生本人，不得出现任何其他人员；录像中不得出现任何显示考生信息的提示性文字、图案、标识、背景等，更不得出现考生姓名、生源地、所在中学等个人信息。

4. 录制音乐技能视频时，演唱（奏）、表演正式开始前，考生须报幕个人身高、体重、性别、表演技能项及唱法或乐器、演唱（奏）曲目或表演剧目名称（例如“本人身高 1.*米，体重*千克，性别*，表演技能项为*，乐器（唱法）为*，演唱曲目名称为*”），视频中考生一律禁止透露姓名、考生号、就读学校等与个人身份有关的信息，着装不得有特殊标记；演唱（奏）或表演结束时需起身鞠躬，示意录像结束；乐器演奏一律为独奏，不得带任何形式伴奏；舞蹈、声乐可以选用音响伴奏，时长不超过 5 分钟；录制一首曲目即可；表演曲目不作要求，自主选择确定。

5. 录制企业形象和语言表达视频时，考生应露出前额、耳朵及颈部；女生长发应盘头或扎高马尾，短发应梳理整齐，不得戴美瞳、假睫毛、假发，不得涂指甲油；男生发型前不覆额、侧不掩耳、后不触领；发色黑色或自然色。女生须着显身材的短袖裙装（裙子长度在膝盖上 5 公分），不得穿连裤丝袜；男生着短袖衬衫和长裤。考生着装不得有任何装饰物或饰品，包括滚边、印花图案、丝巾、头饰、项链、手链、胸针、胸牌、领带、领结、帽子等；严禁考生穿着带有培训机构（学校）标记的服装参加考试。

6. 凡违反上述规定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取消报考资格。

7. 农村和贫困地区不具备智能手机和无线网络条件的考生，可以向我校提出申请，由我校协调解决。

8. 考生录制视频环境等客观因素不影响专业成绩评定。

9. 在考试系统各考试科目“拍摄要求”中提供了示范视频，请参

考示范视频的流程进行表演，考试流程、系统使用说明等参考《考试系统操作手册》（与考试系统入口一同公布）。

五、成绩公布、复核

成绩公布时间及查询办法通过山东师范大学本科招生网（<http://www.zsb.sdnu.edu.cn/>）进行发布。

在成绩公示期间，对考试成绩有异议的考生，可登录山东师范大学本科招生网（网上报名—艺术类），下载复核申请表并提出成绩复核申请，逾期视为放弃成绩复核权利。

六、体检范围及合格生源划定

联考平台根据考生测试成绩由高到低进行统一排序，按照不超过招生计划总数的4倍划定体检生源范围。

体检生源范围内考生，均需要参加统一组织的体检，体检时间、地点通过山东师范大学本科招生网（<http://www.zsb.sdnu.edu.cn/>）进行发布，凡未按要求参加体检及体检不合格考生，均认定为不合格。

体检生源范围内且体检合格考生即为最终合格。最终合格考生名单通过山东师范大学本科招生网（<http://www.zsb.sdnu.edu.cn/>）进行公示。

各联考高校共享合格成绩，认可符合本校招考要求的合格考生成绩。

七、入学复测与资格审查

新生入校报到后，须接受各高校开展的新生入学资格审核及入学专业复测。各高校制定具体的专业复测实施方案，对于专业复测成绩与联考成绩差距较大的，各高校将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核实。对于存在徇私舞弊、弄虚作假的情况，将根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取消入学资格，并将处理结果报送生源所在省级招生部门，

违规事实记入考生高考诚信电子档案。对涉嫌犯罪的，各高校将及时报案，并配合司法机关处理。

八、疫情防控

为严格落实传染病防控的各项要求，减少人员流动，保障广大考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考生须高度重视，所有视频一律居家进行录制，并做好消毒防疫工作。

九、其它事项

1. 录制视频作品之前，考生应按照提示，阅读诚信考试承诺书，按系统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并提交。

2. 联考平台有关招生信息全部在相关高校招生网站向社会及时公布，平台不委托其他任何中介机构和人员承办招生事宜，请广大考生和家长关注相关高校招生网站。

3. 联考成绩仅作为 2021 年相关高校招生及录取工作依据使用，联考平台不对其他机构或个人开具证明材料。

4. 本方案如果与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有关政策相抵触，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未尽事宜，按上级有关规定执行。若教育部或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政策有变化，则以最新政策为准。

5. 联系方式

0531-86182201、86182202、86182203